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九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相关附表
 - 1. 收支总表
 - 2. 收入总表
 - 3. 支出总表
 - 4. 基本支出总表
 - 5. 项目支出总表
 -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 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 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 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15. 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部门预算草案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国家、省、市、新区关于综治、维稳、反邪教、社会建设、法治建设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决策和部署；负责政法系统统筹协调工作，监督指导政法部门队伍建设，做好维稳工作、执法监督工作、信访工作、综合治理工作、扫黑除恶工作、社会建设工作、司法、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社区法律顾问、全面依法治区工作、网格管理工作、法律援助、防范邪教等工作。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本级、大鹏新区网格管理中心和大鹏新区法制事务中心共 3 家基层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25 人，实有在编人数 23 人；事业编制总数 16 人，实有在编人数 12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 辆，警务摩托 0 辆。

三、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服务新区“双区”建设大局主动创稳，坚定护航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安定；2. 找准疫情防控与基层治理的契合点，加强社会治理创新；3. 抓好政法队伍建设，推动新区政法工作由单一型向复合型转变、由被动型向主动型转变；4. 全面加强依法治区建设，切实发挥好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为新区党工委重要决策部署保驾护航，为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充分法治保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部门预算收入 3,29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73 万元，增长 9%，其中：政府预算拨款 3,292 万元。

2021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部门预算支出 3,29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73 万元，增长 9%。其中：人员支出 1,294 万元、公用支出 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 万元、项目支出 1,886 万元。

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说明：1. 因 2021 年公务员较 2020 年初增加 3 人，新提拔、套改共 9 人，需增加相应财政支持，基本支出比 2020 年增加了 225 万元；2. 政法办延续性

项目较多，其中新增依法治区、普法宣传等项目，支出比 2020 年增加了 47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预算 3,29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294 万元、公用支出 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 万元、项目支出 1,886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29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 9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 万元，主要是计生奖支出。

(四) 项目支出 1,886 万元，具体包括：

1. 一般管理事务 790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舆情引导、政法系统智能化建设服务费、党建工作经费、疫情防控工作、辅助性绩效评估管理服务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工会行政补助经费、预算准备金、办公设备购置、政法队伍建设、绩效考核经费、公务接待费、编外人员管理经费、档案整理服务费用、一般性支出、综合宣传经费。

2. 网格管理工作 120 万元，主要用于人口管理督察项目、网格管理培训费、网格管理宣传费用、PDA 服务采购费、房屋编码专职辅助服务。

3. 综治工作 209 万元，主要用于综治中心服务项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培训、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民意问卷调查工作经费、群防群治工作经费、综治信息系统维护服务费、平安建设宣传经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综治培训工作经费、省综治信息系统移动专网通信服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奖励。

4. 信访工作 75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智能辅助设备、信访业务培训费用、课题调研项目、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信访社工服务项目、云安访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5. 维稳工作 163 万元，主要用于反邪教宣传工作费用、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费用、执法检查督查工作经费、反邪教培训工作费用、维稳事务经费、政治安全培训费、反邪教社工服务项目、大鹏新区有奖举报邪教违法犯罪活动费用。

6. 司法工作 515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问题课题研究费用、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及执法监督经费、人民调解、新区管委会公报印刷费用、领导干部专题学法经费、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法律援助中心派驻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窗口人员服务项目、聘请新区党工委法律顾问、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经费、聘请新区法律专务人员、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新区法治建设“十四五”规划课题经费、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同行评估费用、普法宣传和基层依法治理服务项目、重大行政决策等相关费用、行政复议及应诉工作经费、律师助理服务项目、普法宣传及法治

宣传、法治事务辅助服务项目、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服务项目、诉调对接服务项目。

7. 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15 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源城精准扶贫资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共计 57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57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本级 1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 万元，比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1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大鹏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新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数 4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开支方向：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经费减少原因：主要是落实新区“过紧日子”的政策，严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作风。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数 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车辆数量：2 辆；主要开支情况：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经费减少原因：主要是落实新区“过紧日子”的政策，严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作风。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886 万元，设置并编报 7 个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加 2%。主要是人员编制数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2021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 因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数据取整，导致部分合计数有可能出现细微误差。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项目，归口至上年结余、结转中填报。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29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行政运行	76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信访事务	75
三、单位资金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7
1. 事业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51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司法	515
		普法宣传	45
		公共法律服务	195
		其他司法支出	2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
		卫生健康支出	21
		计划生育事务	2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	15
		扶贫	15
		其他扶贫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	468
		住房改革支出	468
		住房公积金	270
		购房补贴	198
3. 上级补助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292	本年支出合计	3,292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292	支出总计	3,292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余、 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基本 支出 拨款	履职类 项目拨 款	财政 专项 资金 拨款	政府 投资 项目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3,292	3,292	1,406	1,871	15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1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 小企业政府采 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 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3,292	1,406	1,886	57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1,406	1,406	1,406									
工资福利支出	1,294	1,294	1,294									
基本工资	119	119	119									
津贴补贴	758	758	758									
奖金	12	12	12									
绩效工资	50	50	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	102	102									
职业年金缴费	51	51	5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	44	44									
住房公积金	158	158	158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	92	92									

办公费	46	46	46									
培训费	3	3	3									
工会经费	9	9	9									
福利费	6	6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8	8									
其他交通费用	20	20	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	21	21									
奖励金	21	21	21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1,886	1,886	1,871	15										
一般管理事务	790	790	790											
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163	163	163											
公务接待费	4	4	4											
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204	204	204											
绩效考核	380	380	380											
预算准备金	30	30	30											
党建工作经费	5	5	5											
一般性支出	4	4	4											
网格管理工作	120	120	120											

网格管理经费	120	120	120											
综治工作	209	209	209											
综治事务经费	141	141	141											
扫黑除恶工作经费	18	18	18											
社会建设事务	50	50	50											
信访工作	75	75	75											
信访事务经费	75	75	75											
维稳工作	163	163	163											
维稳事务经费	21	21	21											
防范邪教事务经费	127	127	127											
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15	15	15											
司法工作	515	515	515											
司法事务经费	180	180	180											
法治建设经费	99	99	99											
法制事务经费	236	236	236											
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15	15		15										
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15	15		1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29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行政运行	76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
		信访事务	75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7
		公共安全支出	515
		司法	515
		普法宣传	45
		公共法律服务	195
		其他司法支出	2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
		卫生健康支出	21
		计划生育事务	2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	15
		扶贫	15
		其他扶贫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	468
		住房改革支出	468
		住房公积金	270
		购房补贴	198
本年收入合计	3,292	本年支出合计	3,292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292	支出总计	3,29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3,292	1,406	1,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0	764	1,35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0	764	1,356
	2010301	行政运行	764	76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		584
	2010308	信访事务	75		7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7		6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5		515
	20406	司法	515		515
	2040605	普法宣传	45		4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95		19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76		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	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	1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	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	2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	2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	21	
	213	农林水支出	15		15
	21305	扶贫	15		1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	4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	4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	27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	198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0	0	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0	0	0

表 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0

表 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57
	A	货物	57
	A02	通用设备	57

表 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2020	14		5	9		9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2021	12		4	8		8

表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15	15		2021.01.01-2021.12.3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司法工作	515	515		2021.01.01-2021.12.3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综治工作	209	209		2021.01.01-2021.12.3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维稳工作	163	163		2021.01.01-2021.12.3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网格管理工作	120	120		2021.01.01-2021.12.3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一般管理事务	790	790		2021.01.01-2021.12.3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信访工作	75	75		2021.01.01-2021.12.31

表 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年度总体目标	1. 服务新区“双区”建设大局主动创稳，坚定护航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安定；2. 找准疫情防控与基层治理的契合点，加强社会治理创新；3. 抓好政法队伍建设，推动新区政法工作由单一型向复合型转变、由被动型向主动型转变；4. 全面加强依法治区建设，切实发挥好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为新区党工委重要决策部署保驾护航，为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充分法治保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机构正常运行保障	保障我局人员各项工资、福利待遇，公用经费、工会经费、公车费等日常开支的全面保障，服务水平及满意度的提升。	1,990	1,990	0
	综合管理事务	完成综合管理各项工作，包括一般性支出、开展党支部党建活动、设备替换、日常工作宣传等，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06	206	0
	推进法治大鹏建设	以全面依法治区为统领，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大鹏，组织法治宣传/培训，全覆盖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515	515	0
	推进平安大鹏建设	以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为抓手，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大鹏，提高现代化管理水平。新区群众安全感、政法工作满意度、平安创建知晓率稳中有升。	191	191	0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牵引，促进社会治安持续向好。扎实推进专项斗争宣传工作，打击打财打伞等各种黑恶势力，由此带动新区治安不断向好。	18	18	0
	依法做好信访工作	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为导向，依法依规全力以赴做好信访工作，确保新区在市绩效考核中“依法规范信访行为”指标得分稳中有进。	75	75	0
	依法做好维稳工作	加大执法监督力度，推动政法部门建立健全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工作机制，支持督促政法部门依法履职，帮助政法部门排除执法办案中的困难和阻力，创造公正司法环境，通过加强反邪教工作培训与宣传，进一步提升反邪教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扩大反邪教社会知晓率及覆盖面	163	163	0
	推升网格化治理水平	提升新区网格员业务水平，加强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动态管理。	120	120	0
	对口支援精准扶贫工作	有效落实对口帮扶工作，提高接受精准扶贫人员满意度，帮助更多贫困人员脱贫。	15	15	0
	合计		3,292	3,292	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考核人数		≥30 人
			编外人员保障人数		≥5 人
			辅助性绩效评估服务人数		≥2 人

			举办活动场次	≥2 次
			组织宣传报道次数	≥1 次
			购置办公设备批次	≥1 批
			综合信息采集专网通信服务月数	12 月
			开展网格管理系列宣传次数	≥1 次
			开展网格管理系列培训次数	≥1 次
			购买房屋编码专职辅助服务人员数量	2 人
			购买人口管理督察服务人员数量	3 人
			购买综治中心服务人员数量	6 人
			信息系统移动专网通信服务月数	12 个月
			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问卷次数	≥1 次
			平安创建宣传/培训次数	≥1 次
			心理健康宣传/培训次数	≥1 次
			扫黑除恶宣传/培训次数	≥1 次
			购买信访社工服务人员数量	3 名
			组织信访工作培训次数	≥1 次
			设备及系统维护次数	≥1 次
			购买维稳、反邪教工作服务人员数量	8 人

			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面积	285.4 平方米
			开展政治安全培训次数	≥1 次
			购买法治宣传、矫正和安置帮教、律师助理、诉调对接等服务人员数量	≥10 人
			购买法律专务人员数量	≥5 人
			法律援助案件评估宗数	≥50 宗
			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类型	≥4 种类
			开展法治宣传/培训次数	≥4 次
			执法案卷评查次数	4 次
			精准扶贫工作完成率	100%
			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宗数	≥40 宗
			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人员培训次数	≥3 次
		质量指标	公务正常运行率	≥98%
			活动参与率	≥95%
			宣传到位率	≥9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采集工作准确率	>98%
			宣传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购买服务达标率	≥95%	
			购买服务达标率	100%	
			新区三级心理服务平台覆盖率	≥95%	
			购买信访社工服务达标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购买服务达标率	≥95%	
			政治安全培训参训率	≥95%	
			购买服务达标率	≥95%	
			新区法律援助案件在省系统中的案件及时录入率	≥90%	
			法律事务对接配备率	≥100%	
			法治宣传覆盖率	≥95%	
			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监管核查率	100%	
			对口支援专项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帮扶村民收入情况	有效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职工认同感	有效提高		

			群众知法守法情况	有效提升
			社会认同度和参与度	有效提升
			政法工作影响力	有效提高
			网格队伍综合业务技能、思想作风、组织纪律	有所提高
			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有效提升
			平安创建知晓率和参与率	有效提升
			群防群治参与度	有效提升
			办公智能化程度	有效提升
			群众对扫黑除恶认同度、参与度	有效提升
			依法甄别、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的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高
			新区信访系统领导干部和业务骨干的理论与业务能力	有效提升
			信访工作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反邪教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有效提升
			辖区内识邪防邪拒邪氛围	有效提升
			行政诉讼败诉率下降	有效降低
			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有效提高
			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能力	有效提高

			法律援助工作的社会知晓度	有效增强
			帮扶困难群众，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能力	有效增强
			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认知度	有效提升
			人员脱贫情况	有效促进
			人民调解案件质量	逐步规范
			新区人民调解员化解矛盾纠纷的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访工作机制健全性	比较健全
			普法影响力	提高
			行政执法行为规范性	逐渐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群众对政法工作满意度	≥80%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对新区信访工作满意度	75%
			服务人员服务满意率	≥80%
群众对案件服务满意度			≥90%	
群众对法律援助满意度			≥90%	
对口扶贫对象满意度	100%			